

2017 - 2018 年度港島東區小學校際乒乓球比賽 領隊須知

1. 除特別聲明外，比賽將依照「香港乒乓總會」及學體會「小學體育比賽」規則舉行。
2. 賽程表時間只作參考，大會可因應實際情況將開賽時間及場地更改，或將同一場比賽分兩張球桌同時進行，球隊不得異議，敬請留意大會公佈。
3. 比賽採用單淘汰制度，並設季軍賽。
4. 如學校有任何棄權，校方必須於比賽前以書面通知主委及學體會(須由校長簽署)。如未有充分理由解釋，將被警告及處分。
5. 球隊須於法定開賽時間前 30 分鐘到場報到，換妥球衣及提交「球員出場表」，並連同參賽球員的運動員註冊證交賽會職員作初步查核。在開賽時，比賽的球員必須全部在場。
6. 如某隊伍於法定開賽時間仍未能派隊出賽或人數不足三人，將被判棄權。
7. 大會將於比賽前一星期將運動員名單上載於學體會網頁，請各參賽學校必須詳細核對。比賽只限已報名之運動員參賽。
8. 所有參賽球員必須在每場比賽開賽前出示有效運動員註冊證予賽會 / 裁判查閱，註冊證上的姓名必須與參賽運動員名單完全相同，否則不准出賽。甲組比賽必須出示有效甲組運動員註冊證；乙組比賽可出示有效乙組或丙組運動員註冊證。
9. 男、女子甲、乙組均採用三人單打五場三勝制，先勝三場為勝。球員之間的每場比賽採用三局兩勝制，每局 11 分。球員如於某場不能出賽時，該場比賽將判對方獲勝。
10. 不設擦汗及暫停時間。
11. 本年度將採用「雙魚牌」三星白色 V40+***乒乓球比賽。
12. 裁判由香港乒乓總會或香港學界體育聯會派員擔任。
13. 每隊伍須由一位領隊老師負責帶領出賽，否則不准出賽。各校領隊須負責其運動員、學生、支持者在場內及場外之操行，保持良好秩序。各校領隊並請囑咐各參加者遵守場地規則，注意安全，小心保管自己財物等。
14. 除比賽球員、裁判員及大會職員外，其他人士不能進入比賽場地，以免阻礙比賽進行。球員席區只限當場比賽隊伍球員就座，上限 5 人。
15. 球員須穿著合規格之短袖運動衣或自備號碼衣及運動短褲作賽，同隊球員應穿上同款同色的運動衣出賽。比賽制服或自備號碼衣必須永久性縫上、印上學校名稱 / 簡稱 / 校徽。顏色不能與乒乓球顏色相同或相近。
16. 乒乓球拍必須符合國際乒聯之規定。膠皮表可在國際乒聯之網頁查閱 (www.ittf.com)。於比賽場館內，嚴禁使用膠水及禁止使用任何有毒及易揮發的膠水。
17. 執行 ITTF (國際乒聯) 新修訂的「場外指導」球例。除在比賽回合中，球員可在任何時間接受場外指導，但不得對賽事構成任何延誤；經批准之人士若提供不合法的場外指導，裁判員應舉起黃咭警告，若再犯者，將被驅離賽區。

2017 - 2018 年度港島東區小學校際乒乓球比賽 領隊須知

18. 在比賽進行期間，不可使用閃光燈拍攝，以免影響參賽者作賽。若攝錄干擾比賽進行，在場的裁判 / 賽會職員有權隨時要求停止攝錄；而該攝錄只可供校內觀賞或學習使用，不可公開播放。
19. 請各參加者及觀眾以掌聲作鼓勵，其他打氣用具將不宜使用，以免影響參賽者作賽及其他場地使用人士。
20. 比賽時如對裁判員的判決有任何異議，領隊老師應即時向當場裁判長或賽會職員提出；並由當場裁判長或賽會職員作最後判決。只有受有關事件影響之學校領隊方可提出上訴；凡學生、家長及觀眾所提出之上訴均不受理。
21. **惡劣天氣安排**
 - 如天氣惡劣，教育局宣佈學校停課，所有在該日舉行之賽事自動取消。
 - 如在天文台懸掛三號或以上颱風訊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所有賽事自動取消。
 - 如當天比賽區域之一般空氣質素健康指數達 10+，所有在該受影響地區舉行之賽事自動取消。
 - 學校須留意天文台 / 環保署在上午 6:30 之報告，以便察看上午之比賽是否舉行；而下午之賽事則視乎上午 11:00 之報告而定。
 - 如在比賽中天氣轉壞，有關賽事主委 (召集人) / 裁判可視乎情況決定是否如期舉行。
22. 凡參賽隊伍 16 隊或以下獎前 4 名 (獎杯、獎牌 5 面及證書 5 張)、參賽隊伍 17 隊或以上獎前 8 名 (前 4 名獲獎杯、獎牌及證書；優異獎 4 名獲獎杯及證書)，並於本區周年頒獎禮上頒發 (於每年 5、6 月份舉行)。
23. 設傑出運動員獎項，男、女子甲、乙組各 6 名，以 2, 2, 1, 1 方式分配予前四名隊伍，各得獎盃一隻及獎狀，並於本區周年頒獎禮上頒發。
24. 得獎學校不可自行複製獎盃及獎牌。獎品公司未經學體會及本分會准許，不能複製任何獎盃或獎牌。若有獎牌遺失，不作補發。
25. 抽籤結果、賽程表及比賽成績將於學體會網頁 (www.hkssf.org.hk - 港島及九龍地域小學學界體育比賽 - 港島東區) 公佈，不再另函通知。請各校領隊自行下載賽程表，並依時出席作賽。
26. 本年度「第三屆全港小學區際乒乓球比賽」將暫定於 2018 年 4 月 19、26 日(星期四) 假彩虹道體育館舉行。每區可派出男、女子各一隊參加，代表隊以男、女子甲組冠軍隊為骨幹，並可連同本區其他優秀球員組成聯隊參賽，由冠軍隊伍自行決定，並負責有關聯絡及訓練等事宜。